

遂平县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遂工改办〔2019〕7号

关于转发《驻马店市第一批实行告知承诺制的审批服务事项清单（试行）的通知》的通知

县直相关单位：

现将《驻马店市第一批实行告知承诺制的审批服务事项清单（试行）的通知》（驻工改办〔2019〕10号）文件转发给你们，请结合我县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驻马店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驻工改办〔2019〕10号

关于印发《驻马店市第一批实行告知承诺制的审批服务事项清单》（试行）的通知

各县区人民政府，经济开发区、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市直有关单位：

现将《驻马店市第一批实行告知承诺制的审批服务事项清单》印发给你们，请认真遵照执行。



驻马店市第一批实行告知承诺的审批服务事项清单

序号	事项名称	实施阶段	实施机关	承诺时限	备注
1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	工程建设许可	自然资源规划部门	2个月	
2	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费征收		人防部门	2个月	
3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土地使用证	工程建设许可	自然资源规划部门	施工许可前完成	将用地预审意见作为使用土地证明文件申请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用地批准手续在施工许可前完成
4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的管理	施工许可	住建部门	2个月	
5	企业投资项目备案	立项用地规划许可、工程建设许可、施工许可	发改部门	施工许可前	备案
6	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节能审查)【节能报告(节能评价)】		发改部门	施工许可前	核准和备案
7	取水许可审批(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报告书)		水利部门	施工许可前	
8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环境影响评价报告)		生态环境部门	施工许可前	
9	地震安全性评价(地震安全性评价报告)	立项用地规划许可、工程建设许可		工程设计前	